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

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自強路十
八號

電話：(○三) 五九七二四八八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一、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6		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三、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31		四、
(五)關係人交易	31~33		五、
(六)質抵押之資產	33		六、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3~34		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其 他	-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41		八、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7、 39~41		九、
3.大陸投資資訊	35、42		十、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 往來情形	35、43~44		十一、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34~35		十二、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茂 禎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規定，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並同時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賴 國 旺

會計師 鄧 治 萍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二及四)	\$ 130,132	7	\$ 140,189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二)	\$ 397,607	22	\$ 238,643	1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流動(附註五)	64,201	3	-	-	2120	應付票據	608	-	2,426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六)	4,891	-	5,582	-	2140	應付帳款	193,337	10	212,097	1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七及二十一)	459,236	25	439,080	27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十四)	62,348	3	62,392	4
120X	存貨(附註二及八)	328,930	18	301,727	18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33,820	2	17,089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56,895	3	63,654	4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3,012	2	21,087	1
1291	受限制資產—流動(附註二十二)	5,429	-	10,520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20,732	39	553,734	34
1298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十一)	46,034	3	31,711	2		長期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95,748	59	992,463	60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57,409	3	54,633	3
	基金及投資(附註二及九)						其他負債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0	-	660	-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五)	9,193	1	8,862	1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二)					2XXX	負債合計	787,334	43	617,229	38
	成 本						股東權益(附註十六)				
1501	土 地	33,908	2	33,908	2	3110	普通股股本	693,062	38	650,394	40
1521	房屋及建築	236,066	13	227,380	14		資本公積				
1531	機器設備	601,332	32	471,834	29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258,907	14	120,000	7
1551	運輸設備	998	-	922	-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44	-	44	-
1561	辦公設備	14,198	1	11,122	1	3260	長期投資	118	-	118	-
1681	其他設備	4,003	-	19,929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259,069	14	120,162	7
15X1		890,505	48	765,095	47		保留盈餘				
15X9	減：累計折舊	(312,225)	(17)	(270,046)	(1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098	1	3,299	-
1599	累計減損	(4,146)	-	(3,993)	-	3350	未分配盈餘	75,878	4	227,683	14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48,221	3	30,316	2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98,976	5	230,982	14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622,355	34	521,372	3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附註二)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48,965)	(3)	-	-
1720	專 利 權	300	-	501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附註二)	56,726	3	20,322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15,933	1	14,105	1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058,868	57	1,021,860	62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6,233	1	14,606	1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846,202	100	\$ 1,639,089	100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9,258	-	10,664	1						
1810	閒置資產—淨額(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69,660	4	70,653	4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十二)	3,076	-	5,008	-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13,907	1	14,173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15,305	1	9,490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11,206	6	109,988	7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46,202	100	\$ 1,639,08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 (附註二)	\$1,301,508	101	\$1,057,302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	(2,292)	-	(1,982)	-
4190 銷貨折讓	(6,677)	(1)	(8,148)	(1)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1,292,539	100	1,047,172	100
5000 營業成本	(902,202)	(70)	(665,845)	(63)
5910 營業毛利	<u>390,337</u>	<u>30</u>	<u>381,327</u>	<u>37</u>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9,676)	(6)	(63,424)	(6)
6200 管理費用	(72,811)	(5)	(56,78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720)	(6)	(67,410)	(7)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26,207)	(17)	(187,617)	(18)
6900 營業淨利	<u>164,130</u>	<u>13</u>	<u>193,710</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950	-	852	-
7122 股利收入	10,759	1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22	-	-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2,280	-	-	-
7250 壞帳轉回利益	-	-	6,014	1
7210 租金收入	7,829	1	5,792	-
7480 其他收入	<u>1,601</u>	-	<u>7,177</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23,841</u>	<u>2</u>	<u>19,835</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 12,446)	(1)	(\$ 7,004)	(1)
7530	(729)	-	-	-
7540	(6,704)	(1)	-	-
7560	-	-	(2,397)	-
7570	(36,016)	(3)	(37,290)	(4)
7880	(3,592)	-	(3,219)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59,487)	(5)	(49,910)	(5)
7900	128,484	10	163,635	16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二及十七)			
	(15,511)	(1)	34,357	3
9600	<u>\$ 112,973</u>	<u>9</u>	<u>\$ 197,992</u>	<u>19</u>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50	<u>\$ 1.77</u>	<u>\$ 1.58</u>	<u>\$ 2.36</u>	<u>\$ 2.93</u>
9850	<u>\$ 1.72</u>	<u>\$ 1.53</u>	<u>\$ 2.35</u>	<u>\$ 2.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九十六年一月一日餘額	\$	650,394		\$	120,162		\$	-	\$	32,990	\$	-	\$	4,294	\$	807,840
九十五年度盈餘指撥																
法定盈餘公積		-			-			3,299		(3,299)		-		-		-
九十六年度淨利		-			-			-		197,992		-		-		197,992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6,028			16,028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0,394			120,162			3,299		227,683		-		20,322		1,021,860
九十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9,799		(19,799)		-		-		-
董監酬勞		-			-			-		(8,000)		-		-		(8,000)
員工紅利(其中10,000仟元為股票紅利)		10,000			-			-		(16,631)		-		-		(6,631)
現金股利		-			-			-		(131,651)		-		-		(131,651)
股票股利		14,628			-			-		(14,628)		-		-		-
現金增資		81,000			162,000			-		-		-		-		243,000
認列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			427			-		-		-		-		427
庫藏股註銷—6,296 仟股		(62,960)			(23,520)			-		(74,069)		-		-		(160,549)
九十七年度淨利		-			-			-		112,973		-		-		112,9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48,965)		-		(48,965)
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36,404			36,404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93,062			259,069			23,098		75,878		(\$ 48,965)		\$ 56,726		\$ 1,058,8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 112,973	\$ 197,992
壞帳損失(轉回利益)	2,293	(6,01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016	37,290
折舊費用	46,941	73,020
各項攤提	17,718	8,79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22)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729	-
處分投資損失	6,704	-
出租及閒置資產提列之折舊	3,501	2,857
現金增資員工認股酬勞成本	427	-
遞延所得稅	944	(38,756)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91	1,694
應收帳款	(20,434)	(174,475)
存 貨	(75,919)	(71,068)
其他流動資產	(45,741)	(24,604)
應付票據	(1,818)	(6,954)
應付帳款	(20,120)	81,466
應付費用	(44)	7,228
其他流動負債	11,925	5,298
應計退休金	331	1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6,695</u>	<u>93,93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3,419)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3,549	-
購置固定資產	(124,509)	(203,799)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00	4,564
遞延費用增加	(6,641)	(19,446)
存出保證金減少	1,932	482
受限制資產減少	5,091	1,90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42,297)</u>	<u>(216,295)</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七年度</u>	<u>九十六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股東紅利	(\$ 131,651)	\$ -
支付員工紅利	(6,631)	-
支付董監酬勞	(8,000)	-
短期借款增加	158,964	92,385
舉借(償還)長期借款	19,507	(16,885)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9)
現金增資	243,0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60,55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4,639</u>	<u>75,431</u>
匯率影響數	<u>40,906</u>	<u>13,119</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10,057)	(33,8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40,189</u>	<u>174,002</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30,132</u>	<u>\$ 140,18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u>\$ 12,446</u>	<u>\$ 7,004</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240</u>	<u>\$ 3,706</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內到期之部分	<u>\$ 33,820</u>	<u>\$ 17,0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四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許正源

會計主管：劉秋香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磊公司)係依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規定成立之營利事業，於七十九年四月三日設立。主要經營電氣器材(有關電感表面粘著零組件、鐵粉蕊、線圈、阻流線圈、複合體電子零件、通訊及電腦週邊設備、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及前各項有關電氣器材、原料、半成品、成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美磊公司股票自九十七年五月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併入本合併報表中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40 人及 1,508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退休金、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合併概況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美磊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要內部交易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

(二)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明 說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100%	1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100%	100%	2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00%	100%	3

1.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以下簡稱美磊國際公司) 於二〇〇〇年十月成立於開曼群島 (Cayman)，而後於二〇〇三年十二月改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 (B.V.I.)，係由美磊科技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為一專業投資控股公司。

2.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以下簡稱美磊香港公司) 於一九九九年十月成立於香港，主要活動為財務規劃及資金籌措等。

3.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美磊昆山公司) 於二〇〇一年四月成立於中國江蘇省昆山市，主要從事電子被動元件(電感)之製造、買賣。

以下將美磊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報表個體之被投資公司合稱本公司。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或約當現金，以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係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以及公平價值之基礎，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公平價值之基礎：國內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
收入認列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原料、物料、製成品及在製品，係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以全體項目為比較基礎。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之決定，原料及物料為重置成本，製成品及在製品為淨變現價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

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計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平均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年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四年至十年；運輸設備，五年；辦公設備，二年至五年；其他設備，二年至五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均自帳上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專利權，採直線法按二·五年至五年攤銷；土地使用權，採直線法按四十七·五年攤銷。

本公司自九十六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分五年至八年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期費用。

閒置及出租資產

閒置及出租資產之固定資產按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並將原科目之成本與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沖銷，差額認列損失，並按直線法繼續攤提折舊。

遞延費用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估計經濟效益期間採直線法攤銷。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與閒置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確定給付退休辦法發生縮減或清償時，將縮減或清償損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所得稅

美磊科技公司所得稅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為註冊於英屬維京群島之公司，依據當地法律享有免稅之優惠，故不作所得稅費用估算。

美磊香港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二〇〇八年有限公司利得稅率為17.5%。

美磊昆山公司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於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自開始獲利年度起前二年免繳企業所得稅，後三年減半繳納。所得稅於每季度末月之次月初申報，若有應納稅額須先繳納並計入所得稅費用，待當地財務主管機關審核後再退還之。

美磊昆山公司之所得稅費用，依台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規定，作跨期間及同期間之分攤，將課稅暫時性差異、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所產生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所有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年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底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

產生之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列於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九十六年三月發布（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應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稅前淨利減少 16,268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12,201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17 元。

(二)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將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部分認股權之公平價值認列為薪資費用。此項會計變動，使九十七年度淨利減少 427 仟元，本期淨利減少 320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04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59	\$ 67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28,473	139,512
	<u>\$ 130,132</u>	<u>\$ 140,189</u>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外存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中國大陸（九十七年 1,806 人民幣仟元、1,502 美金仟元，九十六年 2,964 人民幣仟元、1,024 美金仟元	\$ 57,936	\$ 46,308
香港（九十七年 3 港幣仟元、133 美金仟元，九十六年 29 港幣仟元、11 美金仟元	4,364	485
	<u>\$ 62,300</u>	<u>\$ 46,793</u>

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64,201</u>	<u>\$ -</u>

六、應收票據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 4,891	\$ 5,582
減：備抵呆帳	-	-
	<u>\$ 4,891</u>	<u>\$ 5,582</u>

七、應收帳款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非關係人	\$ 457,933	\$ 439,170
關係人	5,236	3,452
減：備抵呆帳	(3,933)	(3,542)
	<u>\$ 459,236</u>	<u>\$ 439,080</u>
催收款項—帳列其他資產項下		
催收款總額	\$ 3,077	\$ 3,077
減：備抵呆帳	(3,077)	(3,077)
	<u>\$ -</u>	<u>\$ -</u>

八、存貨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原物料	\$ 116,409	\$ 64,766
在製品	45,260	76,122
製成品	178,111	135,150
商品存貨	23,707	28,519
在途存貨	8,131	21,589
	<u>371,618</u>	<u>326,146</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2,688)	(24,419)
	<u>\$ 328,930</u>	<u>\$ 301,727</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帳列金額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美元 計價，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均 為 60 仟美元	\$ 660	\$ 660
	15	15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十、固定資產

	九十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 103,406	\$ 84,509
機器設備	200,691	174,739
運輸設備	569	359
辦公設備	6,366	2,467
其他設備	1,193	7,972
	<u>\$ 312,225</u>	<u>\$ 270,046</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4,074	\$ 3,921
其他設備	72	72
	<u>\$ 4,146</u>	<u>\$ 3,993</u>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固定資產擔保質抵押情形詳附註二十二。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利息總額	\$ 13,196	\$ 7,829
利息資本化金額（列入預付設備款）	750	825
利息資本化利率	3.67%	3.32%

士其他資產

(一) 出租資產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機器設備	\$ 12,656	\$ 3,398	\$ -	\$ 9,258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機器設備	\$ 12,656	\$ 1,992	\$ -	\$ 10,664		

(二) 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係目前已無使用之建物及設備等。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37,194	\$ -	\$ -	\$ 37,194		
房屋及建築	51,215	12,633	6,116	32,466		
	\$ 88,409	\$ 12,633	\$ 6,116	\$ 69,660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累計折舊	累計減損	未折減餘額
土地	\$ 37,194	\$ -	\$ -	\$ 37,194		
房屋及建築	50,204	10,629	6,116	33,459		
	\$ 87,398	\$ 10,629	\$ 6,116	\$ 70,653		

本公司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提供擔保質抵押情形請參閱附註二十二。

三、短期借款

借 款 種 類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利率區間%	金 額	利率區間%
信用借款	\$ 89,000	1.96~3.49	\$ 117,000	3.075~3.52
擔保借款	283,484	2.16~4.53	119,370	1.27~6.48
L/C 借款	25,123	2.34~4.89	2,273	6.744~6.797
	<u>\$ 397,607</u>		<u>\$ 238,643</u>	

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銀行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情形，詳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

三、長期借款

(一)長期借款內容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土地銀行		
中長期擔保借款總額 50,000 仟元，利率 3.16%~3.66%，一百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前陸 續到期分期償還。	\$ 30,194	\$ 39,843
購買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總額 40,000 仟元，利率 3.18%~3.68%，一百年 十一月二十八日前陸 續到期分期償還。	24,160	31,879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中期 營運週轉借款，借款總 額 US\$1,500 仟元，利 率 4.73%，自二〇〇八 年三月起每季為一 期，分十二期攤還。	36,875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33,820)	(17,089)
	<u>\$ 57,409</u>	<u>\$ 54,633</u>

(二)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本公司為長期借款而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二十一及二十二說明。

四 應付費用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薪資及獎金	\$ 28,641	\$ 31,814
勞務費	880	1,200
保險	1,573	1,878
水電費	1,578	1,306
所得稅	8,976	-
其他	20,700	26,194
	<u>\$ 62,348</u>	<u>\$ 62,392</u>

五 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自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918 仟元及 4,83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時之基本薪資。本公司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九十七年間併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2 仟元及 1,037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服務成本	\$ 689	\$ 812
利息成本	557	505
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53)	(388)
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83	283
退休金利益攤銷數	(64)	(175)
淨退休成本	<u>\$ 1,112</u>	<u>\$ 1,037</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623)	(15,502)
累積給付義務	(13,623)	(15,50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118)	(5,553)
預計給付義務	(18,741)	(21,055)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631	13,213
提撥狀況	(5,110)	(7,84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697	1,980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5,780)	(3,000)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9,193)</u>	<u>(\$ 8,862)</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75%	2.7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75%	2.75%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780 \$ 876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862 \$ 3,278

六 股東權益

普 通 股

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各為 1,200,000 仟元及 9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股數各為 120,000 仟股及 90,000 仟股。截至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實收股本各為 693,062 仟元及 650,394 仟元，分為普通股各為 69,306 仟股及 65,039 仟股。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六年十月及十二月給與員工認股權證 3,425 單位及 575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九十七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證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4,000	\$ 13.38
本期給與	-	
本期執行	-	
逾期失效	397	
期末流通在外	\$ 3,603	
期末可行使	\$ -	

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底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流通在外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	可行使之認股權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13.38	3,603	4.86	\$ -	-	\$ -

九十七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0 仟元。若採用公平價值法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假設及財務報表之擬制淨利與每股盈餘如下：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設	無風險利率	2.51~2.62%
	預期存續期間	4.8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37.21~37.23%
	股利率	7.47%

		九 十 七 年 度
淨 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12,973 仟元
	擬制淨利	\$ 108,954 仟元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58
	擬制每股盈餘	\$ 1.53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 1.53
	擬制每股盈餘	\$ 1.48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票溢價	\$ 461,680	\$ 323,200
處分固定資產增益	44	44
歷年轉增資金額	(19,949)	(19,949)
長期股權投資	118	118
彌補虧損	(183,251)	(183,251)
員工認股計劃	427	-
	<u>\$ 259,069</u>	<u>\$ 120,162</u>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並按下列比率擬訂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

- (一) 董監酬勞金為百分之三至五。
- (二) 員工紅利為百分之五至十五，上述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授權公司董事會決定之。
- (三) 其餘之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在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本公司為求永續經營，考量長期財務規劃及資金需求，乃採取股利平衡政策；股利之分派，其中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以不低於當年度之盈餘分派股利總額之 10% 為限，惟當本公司有較多盈餘或資金充裕時，可視當年度盈餘狀況酌予提高現金股利支付率。

九十七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12,201 仟元及 4,067 仟元，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之 12% 及 4% 計算。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及換算調整數）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及九十六年六月一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九 十 五 年 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9,799	\$ 3,299	\$ -	\$ -
現金股利	131,651	-	1.91	-
股票股利	14,628	-	0.21	-
員工紅利－現金	6,631	-	-	-
員工紅利－股票	10,000	-	-	-
董監事酬勞	8,000	-	-	-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九十七年度				
銷除股份	-	6,296	6,296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七 所得稅

(一)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納稅額之調節如下：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31,680	\$ 39,799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989)	147
暫時性差異	11,066	(3,375)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18,756)	(30,341)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14,712)	(9,19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727	2,969
當期應納所得稅	9,016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44	(38,75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826	-
國外子公司所得稅費用	1,725	4,400
	<u>\$ 15,511</u>	<u>(\$ 34,357)</u>

(二)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7,834	\$ 4,450
未實現兌換損失	3,517	215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抵減	\$ 32,059	\$ 32,346
虧損扣除	-	18,756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毛利	13,485	7,887
	<u>56,895</u>	<u>63,654</u>
減：備抵評價	-	-
	<u>\$ 56,895</u>	<u>\$ 63,654</u>
非 流 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47	\$ 205
應計退休金負債	2,051	2,142
減損損失	2,065	2,065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 處分資產利益	14,248	13,735
	<u>18,411</u>	<u>18,147</u>
減：備抵評價	-	-
	<u>18,411</u>	<u>18,1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 收益	(3,106)	(8,657)
	<u>\$ 15,305</u>	<u>\$ 9,490</u>

(三)截至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抵減總額	尚 未 抵 減 最 後 抵 減 餘 額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	<u>\$ 34,023</u>	<u>\$ 32,059</u> 一〇一

(四)本公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u>\$ -</u>	<u>\$ -</u>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75,878</u>	<u>\$ 227,683</u>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底股東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053 仟元及 2,850 仟元。

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為 13.19% (預計) 及 2.91%。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九十六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六 每股盈餘

	九		十		七	年		度		
	金額	(分子)		股	數		每股	盈餘
	稅	前	稅	後	(分母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126,759	\$	112,973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26,759	\$	112,973	71,421	\$	1.77	\$	1.5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2,005					
員工分紅	-		-		359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26,759	\$	112,973	73,785	\$	1.72	\$	1.53	

	九		十		六	年		度		
	金額	(分子)		股	數		每股	盈餘
	稅	前	稅	後	(分母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159,235	\$	197,992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59,235	\$	197,992	67,502	\$	2.36	\$	2.9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19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淨利	\$	159,235	\$	197,992	67,697	\$	2.35	\$	2.92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六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3.04 元及 3.04 元減少為 2.93 元及 2.92 元。

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4,088	\$ 65,813	\$ 159,901	\$ 106,300	\$ 61,186	\$ 167,486
退休金	3,148	2,882	6,030	3,156	2,720	5,876
伙食費	13,481	3,083	16,564	10,160	3,075	13,235
福利金	2,996	953	3,949	3,653	1,897	5,550
員工保險費	22,826	5,055	27,881	5,228	6,470	11,698
其他用人費用	4	279	283	40	188	228
	<u>\$ 136,543</u>	<u>\$ 78,065</u>	<u>\$ 214,608</u>	<u>\$ 128,537</u>	<u>\$ 75,536</u>	<u>\$ 204,073</u>
折舊費用	<u>\$ 29,685</u>	<u>\$ 17,256</u>	<u>\$ 46,941</u>	<u>\$ 61,145</u>	<u>\$ 11,875</u>	<u>\$ 73,020</u>
攤銷費用	<u>\$ 10,798</u>	<u>\$ 6,920</u>	<u>\$ 17,718</u>	<u>\$ 6,766</u>	<u>\$ 2,029</u>	<u>\$ 8,795</u>

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九 十 七 年 度		九 十 六 年 度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價 值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660	\$ -	660	-

(二) 本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與短期銀行借款，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帳面價值即為公平價值。
-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 -	\$ 660	\$ 660

二 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Mag Layers USA, INC. (以下簡稱美磊美國)	其業務對本公司高度依存
蔡茂禎	本公司董事長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正文科技)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法人董事負責人為同一人

(二)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

1.收入、成本及費用

會計科目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銷貨	美磊美國	\$ 13,514	-	\$ 7,313	1
銷貨	正文科技	16,662	1	17,584	2
進貨	正文科技	4	-	39	-
佣金費用	美磊美國	10,951	52	3,945	48
勞務費	美磊美國	-	-	1,162	16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與非關係人交易條件無顯著不同。

上述支付關係人之佣金費用係本公司因推廣業務之需求，委託關係人代為仲介客戶而支付之費用。

上述支付關係人之勞務費係本公司委託關係人代為設計產品圖樣而支付之費用。

2.重大債權債務往來情形

會計科目	關係人名稱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	佔該科目%
應收帳款	美磊美國	\$ 3,254	1	\$ 1,902	1
應收帳款	正文科技	1,982	-	1,550	-
應付帳款	正文科技	-	-	41	-
應付費用	美磊美國	322	1	5,712	9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3.美磊公司董事長蔡茂禎為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

(三)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薪資	\$ 10,281	\$ 10,281
獎金	3,422	2,103
特支費	-	-
紅利	-	3,910
	<u>\$ 13,703</u>	<u>\$ 16,294</u>

上列九十六年度之薪酬資訊，包含經九十七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予董事、監察人之酬勞及管理階層紅利。

三 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按帳面淨額列示）業經提供作為本公司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履約保證：

	九 十 七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六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其他流動資產		
活期存款－受限制	\$ 5,429	\$ 10,520
應收帳款	-	93,112
固定資產		
土 地	33,908	33,908
房屋及建築	97,777	108,776
機器設備	50,245	70,812
辦公設備	-	3,673
其他設備	-	333
其他資產		
定期存款－存出保證金	1,457	1,457
出租資產	9,258	-
閒置資產		
土 地	37,194	37,194
房屋及建築	32,466	33,459
	<u>\$ 267,734</u>	<u>\$ 393,244</u>

三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大承諾及或有負債如下：

- (一) 本公司已承諾訂購之機器設備金額為 22,280 仟元，其中已支付 10,990 仟元，尚未支付 11,290 仟元。
- (二) 本公司 1,457 仟元之定存單質押予第一銀行，並委由第一銀行開立 1,457 仟元之履約保證書予勞委會，作為外勞保證用途。
- (三) 本公司因銷貨及租賃設備保證而收取之保證票分別為 5,000 仟元及 2,270 仟元。
- (四) 本公司為銀行借款開立應付保證票據為 187,000 仟元。
- (五) 本公司替被投資公司美磊昆山提供信用擔保，借款額度與擔保金額均為美金 4,500 仟元。

- (六)本公司與前員工莊英俊及魏鵬河間有未決民事履行契約案件，依原告所提訴之聲明，本公司應於原告莊英俊及魏鵬河給付共 4,860 仟元予本公司之同時，將本公司每股面額 10 元之普通股共 500 仟股給付原告。如將來執行不能時，應折付共 17,985 仟元予原告。該案原預訂九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宣判，惟嗣後又裁定再開辯論。本案董事長承諾若經法院判決本公司敗訴，其個人願負賠償責任。
- (七)本公司與台灣陽光自動精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陽光公司）間之返還買賣價金事件。因陽光公司違約業經雙方解決在案，陽光公司自應返還美磊公司業已付之 1,040 仟元。惟最終結果尚待法院判決。
- (八)美磊電子科技(昆山)公司已承諾廠房建造工程金額為 35,496 仟元，其中已支付 28,230 仟元，尚未支付 7,266 仟元。
- (九)美磊電子科技(昆山)公司與昆崎旺機電工程有限公司間有未決之履行契約案件。本公司要求昆崎旺機電工程有限公司解除之間的施工合約、退還合同預付款 2,016 仟元及利息 80 仟元、賠償不履行合同造成之損失及承擔本案之訴訟費用。據律師表示本案經兩次審理，最終結果尚待法院判決，目前無法判斷。該帳款帳上業已全數提列備抵呆帳。
- (十)美磊電子科技(昆山)公司與員工王靈紅有未決之勞動報酬仲裁案。原告要求本公司支付其產假期間工資及相關賠償金 20 仟元。根據律師表示本案之最終結果尚待昆山市勞動爭議仲裁委員會判決，目前無法判斷。

四 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所營之事業集中於電子被動元件之產銷，無產業部門之劃分。

(二)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未於國外設立營運部門。

(三)外銷銷貨財務資訊

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外銷銷貨總額明細如下：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美洲	\$ 16,701	\$ 9,011
歐洲	6,089	6,645
亞洲	1,187,020	947,911
其他	4,778	2,478
	<u>\$ 1,214,588</u>	<u>\$ 966,045</u>

(四)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九十七及九十六年度銷貨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客戶：

客戶名稱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六年度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A公司	<u>\$ 146,551</u>	<u>11</u>	<u>\$ 133,149</u>	<u>13</u>

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本期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說明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七。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八。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 (註二)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 有限公司	2	\$ 138,612	\$ 147,375 (USD 4,500)	\$ 147,375 (USD 4,500)	\$ -	14	\$ 693,062

註一：0.係發行人

註二：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註三：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其中對單一企業之限額除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外，其餘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公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司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554	\$ 56,013	-	\$ 56,013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1,631	8,188	-	8,188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							
	Mag Layers USA, Inc.	採成本法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660	15	660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47	100	147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	"	-	471,540	100	473,619	差異係未實現逆流 2,079 仟元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間接被投資公司	"	-	473,619	100	473,619	

註：無市價者以股權淨值列示。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股數/單位數 (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仟)	金額 (註一)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櫃)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	一銀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與本公 司同一人	-	\$ -	5,889	\$ 136,462	1,604	\$ 31,673	\$ 38,400	\$ 6,727	4,554	\$ 56,013		

註一：期末金額係包含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數。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 100%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 524,408)	54	120 天，惟其實際收款運轉視其營運資金需求而定。 150 天	-	-	\$ 357,679	74	
			進貨	151,332	31		-	-	(21,539)	29	

附表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 間接持有之被投資公司	\$ 357,679	1.62	\$ -	-	\$ 40,477	\$ -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香 港	電子器材買賣	\$ 78 (HKD 18)	\$ 78 (HKD 18)	-	100	\$ 147	(\$ 34) (HKD -8)	(\$ 34)	本期逆流 2,079 仟元，上期逆流 1,415 仟元。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控股公司	392,007 (USD 12,035)	298,698 (USD 9,068)	-	100	471,540	(22,167) (USD 670)	(22,831)	
Mag Layers International Co., Ltd.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註)	中國大陸昆山	被動元件(電感等)之產銷	392,007 (USD 12,035)	298,698 (USD 9,068)	-	100	473,619	(22,167) (¥ 4,594)	(22,167)	

附表七 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被動元件(電感等)之產銷	\$ 392,007 (USD 12,035)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98,698 (USD 9,068)	\$ 93,309 (USD 2,967)	-	\$ 392,007 (USD 12,035)	100	(\$ 22,167) (USD 670)	\$ 473,619 (USD 14,461)	-

註1：上述被投資公司本期據以認列投資損益之財務報表，係經同期會計師查核簽證。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92,007 (USD 12,035)	\$ 491,250 (USD 15,000)	淨值之 60% \$ 635,321

3.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易類型	金額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價格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額	百分比(%)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間接100%持有之公司	銷貨	\$ 524,408	參酌一般市場交易價格	月結120天，惟其實際收款視營運資金需求而定	月結90~150天	應收帳款 \$ 357,679	74	\$ 51,860
		進貨	151,332	參酌一般市場交易價格	150天	-	應付帳款 \$ 21,539	29	2,079

4.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詳附表一。

5.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附表八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九十七年度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	\$ 524,408	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利潤10%~15%，進貨價格以成本加利潤5%。	40.57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151,332	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利潤10%~15%，進貨價格以成本加利潤5%。	11.7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57,679	月結120天	19.37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477	月結120天	0.57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1,539	月結120天	1.17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遞延貸項	108,853	-	5.90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0,131	-	2.33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1,860	-	4.0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1	其他應收款	4,220	代收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貨款	0.23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九十六年度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銷貨	\$ 425,271	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利潤10%~15%，進貨價格以成本加利潤5%。	40.6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進貨	67,333	銷貨價格係以成本加利潤10%~15%，進貨價格以成本加利潤5%。	6.43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8,259	月結120天	17.59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6,234	月結120天	0.38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26,388	月結120天	1.6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應付費用	172	月結120天	0.0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遞延貸項	85,070	-	5.19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3,222	-	0.31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美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1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30,131	-	2.88
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ag Layers (Hong Kong) Ltd.	1	其他應收款	357	代收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貨款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